

附件 2：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能力素养记实考评量化细则

研究生能力素养记实考评内容包括学术（实践）创新能力和体美劳素养。

一、学术（实践）创新能力

内容包括课程学习（M1）和学术研究、实践创新（M2），满分 70 分。

参评学年为一年的硕士生和博士生（包括直博生和普博生），学术（实践）创新能力评分（M）=（M1*0.3+M2*0.7）*0.7；其他年级研究生评分（M）=M2*0.7。

1.课程学习（M1）

评价对象：参评学年为一年的硕士生和博士生（包括直博生和普博生）。

统计考评范围：参评学年所有课程修读情况。

学习成绩加权平均分（M1）=Σ（课程成绩*课程学分）/Σ（课程学分）。

其中，课程成绩说明如下：英语免修按 85 分计；五级制成绩按优计 90 分、良计 80 分、中计 70 分、及格计 60 分、不及格计 0 分换算；两级制成绩按通过计 80 分、不通过计 0 分换算。

【特别注意！！】：所有论文的“类别”请都选择“学术论文”，否则计算时没有分数！！！！

2.学术研究、实践创新（M2）

（1）学术研究

即系统中的“本人一作导师一作”

包括论文和专利两类，每类分别最多计 3 项代表性成果。

学术研究成果须以浙江大学地球科学学院为第一单位公开发表。按照作者排序确定权重系数，实际加分=基础分值*权重系数。**第一作者**权重系数 1；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权重系数 0.5；**其他**按权重系数 0.1 计算。

申请者需提供已发表论文的刊物封面、目录及正文首页或论文收录证明；毕业班研究生提供全文文稿、论文接收函或国内论文录用通知视同发表。专利需提供授权证书，毕业班研究生出具专利局的授权通知书视作有效。

学术研究基础分值如下表。SCI 期刊论文参照 JCR 最新标准划分，国内期刊论文参照浙江大学人事处公布的国内一二级期刊及核心期刊目录，并由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小组商议确定。同一成果，如符合多个类别，就高计分一项，不累计加分。

如是第二作者但导师非一作，则选择填入“第三作者”，计算权重不变

项目	类别	基础分
论文	Nature、Science	1000
	Nature Geoscience、Nature Communications、PNAS 及其他 IF _{5-y} ≥ 10 的期刊	500
	Nature Index 期刊	300
	JCR 一区期刊	200
	JCR 二区期刊	150
	JCR 三区期刊	120
	JCR 四区期刊、正式出版教材或专著	100
	EI 期刊	80
	国内一级期刊	60
	核心期刊	50
专利	美国、日本、欧洲发明专利	500
	上述以外国家或地区（含中国）发明专利	200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50

标准不变，但请填入系统中“中科院SCI四区”选项

填入“国际专利”选项

填入“转化或应用专利”中对应选项

(2) 实践创新

包括会议、学科竞赛、课题研究三类，每类分别最多计 3 项代表性成果。

会议	重要国际会议口头报告		“国际会议”-“论文报告”	100
	全国会议口头报告、国际会议海报			50
	国内会议海报、一般会议论文或其他		“其他”	30
学科竞赛	国际、国家级学科竞赛	特等奖		500
		一等奖		300
		二等奖		200
		三等奖或参与奖		100
	省（部）级学科竞赛	特等奖		200
		一等奖		100
		二等奖		80
		三等奖或参与奖		60

“国内会议”-“论文报告”

“国内会议”-“墙报论文”

填入“重大赛事”中对应选项

“国际会议”-“墙报论文”

即系统中“鼓励奖”

	校级学科竞赛	特等奖	80
		一等奖	60
		二等奖	40
		三等奖或参与奖	20
	院级学术（实践）创新活动	一等奖	30
		二等奖	20
		三等奖或参与奖	10
课题研究	主持国家级课题		300
	主持省（部）级课题		100
	主持校级课题		60

研究生学科竞赛一般指“互联网+”“挑战杯”，或相当级别及以上、由相关部门组织和认定的、具有相对应影响力的其它赛事活动。按照署名排序确定权重系数，实际加分=基础分值*权重系数。排序 1，加分系数为 1；排序 2-3，加分系数为 0.6；排序 4-8，加分系数为 0.2。同一项目参加不同技术难度、不同种类的比赛项目，就高计分一项，不累计加分。

申请者需提供有署名和主办单位公章的获奖证书复印件，获奖等级根据获奖证书或者获奖文件上的奖励等级确定，初赛不予加分。

课题研究仅第一负责人加分，权重系数为 1。申请者需提供项目申报书以及成功立项的证明材料（如官网公告、纸质立项文件等）。

（3）考虑到学科差异，学术研究、实践创新成果计分以研究所为单位。计分公式如下：

$$M2 = \frac{T}{T_{\max}} \times 100$$

其中，

M2 = 学生学术研究、实践创新能力加权得分

T = 学生学术研究、实践创新成果记实得分

T_{max} = 所在研究所学生中学术研究、实践创新成果记实得分从高到低前三位的平均分

M2 超过 100 分按 100 分记。

二、体美劳素养

按下表计分标准累加，加满 30 分为止。

“中华传统体育”

体育素养 (最高 12 分)	“课外体育锻炼” 体育教育	1. 参加学校体育课程并获得学分	1
		2. 参加学院组织的运动打卡等课外体育锻炼活动	1
		3. 定期参加课外体育锻炼(需附年度打卡记录)，上限 1 分。	1
	体育竞赛	1. 参加国家级体育竞赛获得前八名	7
		2. 参加省部级体育竞赛获得前八名	5
		3. 参加校级体育竞赛获得前八名	3
		4. 参加学院体育竞赛获得前八名	2
		5. 代表学院参加各类体育竞赛团体和个人项目	1
美育素养 (最高 12 分)	“其他美育活动” 美育教育	1. 参加学校美育课程并获得学分	1
		2. 参加校院艺术团体并开展艺术展演	2
		3. 参加美育培训或课程，限计一次	1
		4. 观看各类艺术演出、文化展览等，限计一次。	1
	“美育竞赛” 艺术实践	1. 参加各类艺术竞赛获奖(如书画、笔记、宣讲、征文等)	7
		2. 参加学院艺术类大型活动演出等	2
		3. 参加学院组织的集体活动(累计上限 2 分)	2
		4. 参加学校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2
		5. 投稿就业创业之星	2
劳育素养 (最高 12 分)	劳育教育	1. 参与学校劳育课程并获得学分	1
	社会实践	1. 国际组织实习	5
		2. 参加学校立项的社会实践、挂职锻炼	2
	公益服务	1. 参加义务献血等公益活动	2
		2. 参加校院两级立项的志愿服务(累计上限 2 分)	0.5/次
	创新创业	1. 参加学校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2
		2. 投稿就业创业之星	2
		3. 参加学院组织的重要论坛、学术讲座、集体活动(累计上限 2 分)	0.5/次

“申请类型”：“志愿服务”

“志愿者工作类型”：“全国活动志愿者”

“活动名称”：写“参加学院组织的重要论坛、学术讲座、集体活动”

“志愿时长”：参加了几次活动就填几小时

“活动日期”：写任意一个活动的时间

“申请理由”：详细写参加了哪些重要论坛、学术讲座、集体活动

“学生工作”	服务类劳动	4. 重点引导单位实习或各类创业实践	1	“其他劳育1”
		1. 参加朋辈辅学学长计划—	1	“其他劳育2”
		2. 参加就业中心优秀学长讲师团	1	“其他劳育3”
		3. 担任学生兼职辅导员、兼职团干、党支部书记、团支部书记、班长、校院级研博会主席团成员	5	“其他核心学生组织骨干”
		4. 担任校院级研博会干事、其他学生工作	3	“其他劳育4”
		5. 党建基地宣讲团成员、学院创新创业教育中心成员	2	“其他劳育5”
		6. 经认定的其他公共服务劳动	1	

注：研究生干部原则上应担任一年及以上，担任多项研究生干部职务的同学，按照就高原则，限加一项。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组织评议，评议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及“不合格”，优秀的比例不超过 30%；优秀者按标准分值加分，合格者按指数*0.5 加分，不合格者不加分。

注意：

1、请大家认真检查各单项分数及最终分数，如有分值问题或其他问题请写在“说明”一行并及时向有关负责人反馈。

2、所有需要填入的日期均需要在评价年份区间内，否则会提示不能录入。

3、所有论文的“类别”请都选择“学术论文”，否则计算时没有分数！！

4、建议先对照本表的每条目，并根据本表注释找到系统上对应的项目进行填写。

5、如部分填表人在填写“学术会议”一栏需区分一作、二作与其他，一作按表中要求填写，二作及其他则按以下对应填写：

国际会议海报：二作：“其他创新能力”-“学术交流”-“第四作者”

其他：“其他创新能力”-“学术交流”-“第五作者”

国内会议海报、一般会议论文或其他：二作：“其他创新能力”-“学术交流”-“第六作者”

其他：“其他创新能力”-“学术交流”-“第七作者”